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五菱汽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WULING MOTORS HOLDINGS LIMITED

(Incorporated in Bermuda with limited liability) (股份代號 Stock Code : 305)

董事、董事會主席 及 提名委員會主席之變更

董事會宣佈，袁智軍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主席以接替韋宏文先生辭任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主席，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生效。

董事會再宣佈，楊劍勇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以接替孫少立先生辭任執行董事，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生效。

辭任董事、董事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主席

五菱汽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因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廣西汽車集團有限公司（「廣西汽車」）（由廣西壯族自治區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持有及於中國成立之國有企業）之企業政策及管理架構之變更，隨著韋宏文先生被任命為廣西汽車之法定代表人及其作為廣西汽車之董事長，須更專注於廣西汽車之領導及管理。因此，韋宏文先生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董事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主席，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生效（「韋先生辭任」）。

同日，孫少立先生已屆退休之齡，並已提呈辭任執行董事，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生效（「孫先生辭任」）

韋宏文先生及孫少立先生分別確認，彼等與董事會之間概無意見分歧。彼等亦再分別確認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有關彼等辭任之事宜須促請本公司股東及／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韋宏文先生及孫少立先生於任內為本公司作出寶貴貢獻。

委任董事、董事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主席

董事會再宣佈，於韋先生辭任後，袁智軍先生（「**袁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主席；及於孫先生辭任後，楊劍勇先生（「**楊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同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生效。

董事履歷

袁智軍先生，50歲，袁先生二零零三年於中國華中科技大學管理學院工商管理專業畢業並獲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職稱教授級高級工程師。袁先生現為柳州五菱汽車工業有限公司（「**五菱工業**」）董事及總經理，五菱工業為本公司之主要附屬公司，依據本公司及廣西汽車簽署之中外合資合同成立。袁先生現為廣西汽車之副董事長及總裁，以及廣西汽車之附屬公司—廣西元恆投資有限公司（「**廣西元恆投資**」）之董事長。袁先生現亦為本公司中間控股股東五菱汽車（香港）有限公司及控股股東五菱（香港）控股有限公司之董事。袁先生於一九八七年加入廣西汽車，彼於廣西汽車集團曾任職多個不同職位，於汽車工業之生產管理、產品開發與設計、人力資源管理及集團營運方面擁有超逾二十九年之豐富經驗。袁先生並於二零零三年二月起，於上汽通用五菱汽車股份有限公司（「**上汽通用五菱**」）擔任若干高級管理層職位，現為該公司之董事。上汽通用五菱為上海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通用汽車（中國）投資有限公司與廣西汽車組建之合營企業。

楊劍勇先生，48歲，畢業于中國中南大學會計學專業，並持有香港中文大學會計學碩士學位。楊先生為五菱工業副總經理及董事。楊先生現為廣西汽車之副總裁、財務負責人、總法律顧問，主管財務證券部與法務、監事會工作。此外，楊先生亦為廣西元恆投資之董事、副總經理及財務負責人。楊先生于一九八九年加入廣西汽車集團，於汽車工業之財務、會計、法律及公司財務系統制度化建設等方面擁有約27年之豐富經驗。楊先生並曾于二零零三年十二月至二零零九年四月期間，於在上汽通用五菱財務部擔任高級管理層職位，並自二零一六年七月起擔任上汽通用五菱之監事。

新委任董事及現任董事薪金

根據彼等個別委任董事條款，袁先生作為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主席；及楊先生作為執行董事，將不會收取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任何董事袍金及其它薪金。由於袁先生及楊先生於廣西汽車分別擔任董事及/或高級管理層之職位，袁先生及楊先生個別薪酬組合乃根據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廣西汽車之薪酬政策，由廣西汽車支付。

此外，與袁先生及楊先生相同，根據廣西汽車之薪酬政策，現任執行董事鍾憲華先生（「鍾先生」），因其在廣西汽車擔任高級管理層之職位，鍾先生將不會收取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任何董事袍金及其它薪金。鍾先生之薪酬組合乃根據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廣西汽車之薪酬政策，由廣西汽車支付。

一般資料

上述兩項委任及辭任均由廣西汽車提出，並且已分別獲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批准。

袁先生及楊先生並無與本公司訂立任何特定年期之服務合約，惟根據本公司公司細則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彼等之任期至下次本公司股東大會結束時終止，然而彼等合資格可於同一大會由本公司股東委任為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袁先生及楊先生各自(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本公司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ii)於過去三年並未有在其他公眾上市公司擔任其他董事職務以及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iii)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本公司股份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有關上述兩項委任之事宜須促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任何規定予以披露及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任何規定而須予披露之資料，而袁先生及楊先生目前／過往亦無參與任何根據該等規定須予披露之事宜。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袁智軍先生及楊劍勇先生加入董事會。

代表董事會
五菱汽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袁智軍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袁智軍先生（主席）、李誠先生（副主席兼行政總裁）、鍾憲華先生、劉亞玲女士及楊劍勇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左多夫先生、葉翔先生及王雨本先生。

香港，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